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 升达

公告编号：2019-040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4月28日，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现场实际参加5人，独立董事黄雅虹委托独立董事王良成代为出席并表决表，实际表决董事6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单洋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3票弃权。

独立董事黄雅虹、独立董事李玉周、独立董事王良成认为议案的信息内容有遗漏和错误，无法发表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3票弃权。

本报告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

本报告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黄雅虹、独立董事李玉周、独立董事王良成认为议案的信息内容有遗漏和错误，无法发表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3 票弃权。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黄雅虹、独立董事李玉周、独立董事王良成认为议案的信息内容有遗漏和错误，无法发表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8,125,812.00 元。2018 年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82,075,877.04 元，截止 2018 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2,830,226.34 元。

2018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3 票弃权。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刊登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黄雅虹、独立董事李玉周、独立董事王良成认为议案的信息内容有遗漏和错误，无法发表意见。

（六）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3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

独立董事黄雅虹、独立董事李玉周、独立董事王良成认为议案的信息内容有遗漏和错误，无法发表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3 票弃权。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黄雅虹、独立董事李玉周、独立董事王良成认为议案的信息内容有遗漏和错误，无法发表意见。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3 票弃权。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对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专项说明》。

独立董事黄雅虹、独立董事李玉周、独立董事王良成认为议案的信息内容有遗漏和错误，无法发表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3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30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独立董事黄雅虹、独立董事李玉周、独立董事王良成认为议案的信息内容有遗漏和错误，无法发表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聘任杜建华先生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杜建华先生简历附后。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聘任胡秀梅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3 票弃权。

《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当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黄雅虹、独立董事李玉周、独立董事王良成认为议案的信息内容有遗漏和错误，无法发表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

1、杜建华先生简历

杜建华：男，中国国籍，1962 年 1 月生。1984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今首都经贸大学）工业经济专业，曾就职于首都钢铁公司设计院、北京天桥宾馆、罗氏诊断（北京）代表处、北京中经捷会计服务有限公司。曾任北京国康兄弟医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杜建华先生声明：

1、本人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2、本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存在关联关系；

3、本人不持有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任职升达林业监事期间没有买卖过公司股票。

2、胡秀梅女士简历

胡秀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恒泰证券经纪事业部。2019 年 2 月至今任职于四川升达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于 2019 年 4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